

魯迅杂文选讲

上海师范大学
上海师范学院中文系
上海教育学院

萬葉集

上巻
中巻
下巻

鲁迅杂文选讲

上海师范大学
上海师范学院 中文系编
上海教育学院

一九七八年三月

毛主席語录

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

《新民主主义论》

鲁迅后期的杂文最深刻有力，并没有片面性，就是因为这时候他学会了辩证法。

《在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目 录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1
纪念刘和珍君	24
庆祝沪宁克复的那一边	36
答有恒先生	43
文学和出汗	52
对于左翼作家联盟的意见	58
“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	68
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	79
“友邦惊诧”论	84
《三闲集》序言	91
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	99
崇 实	114
为了忘却的纪念	119
捣鬼心传	134
关于中国的两三件事	141
拿来主义	148

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	155
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	161
三月的租界	171
答托洛斯基派的信	184
死	193
关于太炎先生二三事	200
学习鲁迅杂文的表现方法	212
关于鲁迅杂文教学的几点体会	226
《论雷峰塔的倒掉》教学计划	234
《拿来主义》教学小议	242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一、有关历史资料

本文写于一九二五年十二月，最初发表于一九二六年一月十日《莽原》半月刊第一期，后收入杂文集《坟》。

一九二五年，中国工农革命运动在共产党领导下，风起云涌，如火如荼，以五卅运动为标志的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高潮已经到来，全国各地反对军阀的斗争越来越广泛深入，北伐战争即将开始。帝国主义的走狗北洋军阀为了挽救行将灭亡的命运，一面疯狂镇压工农和学生爱国运动，一面竭力宣扬孔孟之道，妄图阻挡革命洪流。因此，一九二五年正是国内革命与反革命之间的斗争愈来愈激烈的一年。这年在北京发生的“女师大事件”就是这种形势的具体反映，它是全国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的组成部分，是以鲁迅为代表的革命知识分子、爱国学生和封建军阀势力之间的一场你死我活的政治斗争，也是思想文化战线上变革与反变革两种思潮的激烈斗争。

女师大校长杨荫榆依仗北洋军阀政府头子段祺瑞、教育总长章士钊的支持，顽固地推行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奴化教育，压迫学生，不准学生参加社会上的进步活动，专横独断，激起全校革命师生的忿怒反抗。女师大学生开展了驱杨斗争，而杨荫榆竟以开除学生会代表来破坏这次革命学潮。后来章士钊又下令宣布解散女师大，在原址另行成立“北京

女子大学”，并派教育司长刘百昭雇用暴徒和女流氓殴打学生，把学生强行拖出校外，妄图以这种横暴行动把学生的正义斗争镇压下去。当时，鲁迅正在女师大兼课。女师范大学在以鲁迅为代表的革命知识分子和广大革命群众支持下，组织校务维持会，在校外租屋上课，坚持斗争。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北京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举行反对段祺瑞卖国政府的示威游行，学生运动与反帝反封建军阀的斗争结合在一起，声势非常浩大。由于革命群众的压力，杨荫榆被撤了职，章士钊也丢了官，段祺瑞和章士钊都逃到天津租界里躲避。女师大的正义斗争初步获得了胜利，但斗争仍很尖锐，陈西滢等人又成立所谓教育界公理维持会，援助章士钊办的女子大学，继续压迫女师大学生。这时，要不要把被解散的女师大正式恢复，要不要把非法成立的女子大学宣布撤销，要在政治上和舆论上继续开展对段、章、杨及其帮凶们的斗争，总之，革命派与反动派的斗争是就此妥协，还是乘胜前进，在这些方向性问题上存在着两种思想、两条路线的尖锐斗争。

这时，反动面目还未完全暴露的买办资产阶级文人周作人、林语堂等先后在《语丝》上发表文章，鼓吹“费厄泼赖”精神。他们狼狈为奸，此呼彼应，妄图以“费厄泼赖”、“中庸之道”等调和折中思想来扑灭革命人民对反动派的斗争，给帝国主义走狗以喘息的机会，以便让他们卷土重来，再对革命人民和爱国青年进行残酷的镇压。鲁迅当时已经阅读了《国家与革命》等马列著作，开始接受了列宁关于阶级斗争和暴力革命的观点。他站在彻底反帝反封建的立场，根据长期和敌人作斗争的经验，深刻地觉察到这种言论的欺骗

性和危险性，因而针锋相对旗帜鲜明地提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落水狗”应该痛打的主张，使反动势力受到沉重打击。鲁迅在这篇著名的杂文中，总结了辛亥革命以来的斗争经验和历史上进步力量与反动力量斗争的规律，深刻地揭露了所谓“费厄泼赖”、“中庸之道”的虚伪反动实质和敌人阴险狡猾的真面目，表现了彻底地不妥协地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精神。这是声讨孔家店中庸之道以及国内外一切反动派鼓吹调和、折中一类反动哲学的战斗檄文，也是代表中华民族的大多数向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冲锋陷阵的战斗号角。

二、课文分析

这是鲁迅前期的一篇重要杂文，在《写在〈坟〉后面》中，特别提到“论‘费厄泼赖’这一篇，……虽然不是我的血所写，却是见了我的同辈和比我年幼的青年们的血而写的。”在文中，鲁迅告诫人们，“狗性总不大会改变的”，在革命与反革命的生死搏斗中，鼓吹“费厄泼赖”，推行“中庸之道”，实际上是麻痹人民斗志，破坏革命力量，因而提出“痛打落水狗”的针锋相对的斗争策略，号召人民与反革命势力作不妥协的斗争。

本文共八节，可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一至三节，论述“打落水狗”的原则和意义；第二部分，四至五节，从历史经验和现实情况论“打落水狗”的必要性；第三部分，六至八节，论“打落水狗”的策略。简而言之，即分“落水狗”应该打，为什么应该打和怎样打三部分。

第一部分

第一节：“解题”。交代写文原因并提出“打落水狗”

的中心论点。

文章一开头，先指出林语堂的荒谬论点：提倡“费厄泼赖”，反对“打落水狗”。接着表明自己的态度和“痛打‘落水狗’”的主张。

“我不懂英文”，并非真不懂，而是对林语堂之流以贩卖西方资产阶级反动哲学为荣的洋奴思想的讽刺。

“很想有所议论”，表明鲁迅鉴于历史的和现实的斗争经验，深刻认识“不打落水狗”的危害性，痛感对此非批判反击不可的迫切心情。

“并不一定要在头上强装‘义角’之意”，是对陈西滢的诬蔑顺便一击，并表明自己提出“打落水狗”的主张，是为了战斗，为了宣扬革命真理，决不是如陈西滢之流所说的假装革命，讨好读者。这句表现出鲁迅对反动文人的极端蔑视和革命者的光明磊落、严肃战斗的态度，接着明确提出“‘落水狗’未始不可打，或者简直应该打”的主张。“未始不可”、“或者简直应该”，以一种不十分肯定的语气表现斩钉截铁的坚定语意。

第二节：“论‘落水狗’有三种，大都在可打之列”进一步驳斥谬论和阐述论点——凡咬人之狗，都在可打之列。

一、驳将“打死老虎”与“打落水狗”相提并论。“今之论者”，指周作人、林语堂等。周在《失题》（见《语丝》第五十六期）中说：段祺瑞已倒台，“就没有再加以批评之必要”，又说：“‘打落水狗’（吾乡方言，即“打死老虎”之意）也是不大好的事。……一旦树倒猢狲散，更从那里去找这班散了的。况且在平地上追趕胡孙，也有点无聊、

卑劣。”林立即表示完全同意这种论调，认为这“正足以补充‘费厄泼赖’的意义”，公然声称“对于失败者不应再施攻击”。（见《语丝》第五十七期所载《插论〈语丝〉的文体——稳健、骂人及“费厄泼赖”》）可见他们把“打死老虎”与“打落水狗”相提并论，把两者都说成是卑怯的行为，这是对“打落水狗”的勇士的攻击，认为“打落水狗”是卑鄙恶劣的行为，缺乏“绅士”、“君子”的风度，要人民对敌人宽容为怀，不要穷追猛打。其目的是要麻痹人民斗志，为失败的敌人作掩护，以便他们能卷土重来。

鲁迅识破了他们的反动实质，因而明确表示两者不能相提并论。因为老虎已死，不再为害，如果“装怯作勇”，活老虎不敢打，死了才去打，虽然令人可笑（可爱，包含嘲讽的意味），但还不致遗下后患。而“落水狗”则不然，虽已落水，还是活的，一旦上岸，仍要咬人，故为着除害，非打不可。这里又指出“落水狗”可分三种，大都在可打之列，但三者情况不一样。倘迁前两者便跟着人一道去打，这就没有多大意思，也不是本文要着重提倡的，要说他“无聊”或“卑怯”也无不可。但对第三种却不然。若是与狗奋战，亲手打其落水，是经过一番奋战的，狗也是一定不甘死亡的。那么，对于这样的狗，则虽用竹杆在水中从而痛打之，似乎也不能算过分，因此不能与前两者同论。这里将落水狗分三种，目的在突出后者，强调与狗奋战，提倡坚决痛打。

二、驳将“倒地的拳师”与“落水狗”齐观。

“听说刚勇的拳师……奉为楷模。”这句话是顺着对方的意思说的：照你们看来，这是拳师的道义，是符合“不打落水狗”的精神的，实在可作我们的榜样（奉，尊重之意）。

接着，“但”字将笔锋一转，指出“我以为尚须附加一事，即对手也须是刚勇的斗士”，不是阴谋家，也不是无赖。他失败后，或自愧自悔不再来，或堂皇地宣称还要再来。对这种不搞阴谋诡计的人，暂时歇手，当然也无不可。

然而对于狗，却不能“引此为例”（用这事作为例证），把它与对等的敌手一样看待。因为：一、狗不象拳师那样懂得“道义”；二、它能浮水，一定仍要爬上岸来，决不会自愧自悔不再来；三、“倘不注意……”，它要搞突然袭击，搞阴谋诡计；四、“后来性情还是如此”——本性不会改，总要咬人。由此可见，“落水狗”阴险狡诈，决不能对它丧失警惕。若以为它已受洗忏悔，实在大错特错。

这节承接上文，根据前一节提出的基本论点，进一步用生动形象的比喻，从两方面来论述：一是指出“落水狗”与倒地的拳师不能等量齐观。最后得出结论：倘是咬人之狗，都在可打之列。这样就把“打落水狗”的意思，阐述得更加明白：凡咬人之狗，都必须痛打。在岸上则与之奋战，将它打落水中，已落水则穷追猛打，坚决将它消灭，决不让它再爬上来咬人。

第三节：“论叭儿狗尤非打落水里，又从而打之不可”。

这一节是讲叭儿狗的特性，并说明为什么它尤非痛打不可。

一、首先以幽默的笔触叙述叭儿狗的来历，意在突出它是“中国的特产”。

说它是“中国的特产”，实即说它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特产。它兼有两千多年来孔老二的破烂“中庸之道”和绅士们的“费厄泼赖”的特点。接着，通过形象的刻划，勾

勒出这种特点：狗而象猫、调和公允，一付“费厄”、“中庸”的脸相。“悠悠然”，自鸣得意的样子。显然，这是为封建买办阶级的反动文人画象。他们披着“五四”新文化的外衣，干着效忠于封建统治者和帝国主义的勾当。他们对主子是“媚态的猫”，对人民群众则是“比他主子更严厉的狗”。“因此也就为阔人，太监，太太，小姐们所钟爱……跟在脚后跟。”这几句形象地表明了他们与中外反动派的主奴关系，也进一步刻画了他们的伪善面貌和丑恶灵魂。

“国光”，是反语，讽刺那些封建买办阶级文人的叭儿相，他们竟然不以为耻，反以为荣。

二、其次，论述叭儿狗为什么尤其该打。

叭儿狗披着伪善外衣，深受主子钟爱，趋炎附势，自鸣得意，是十足的奴才和邦凶，故文章指出，对这样的叭儿狗“就应该先行打它落水，又从而打之”，并认为“如果它自坠入水，其实也不妨又从而打之”。在第二节中，曾将自坠入水者与亲自打落者有所区别，而这里却说即使自坠入水也不妨从而打之，可见叭儿狗比一般狗更为可恶，更不能宽容。进而又指出：“叭儿狗如可宽容，别的狗也大可不必打了”。这样就一层进一层地突出了一个“尤”字，从而表现了鲁迅对叭儿狗的深恶痛绝。

接着说明为什么尤其该打。叭儿狗是买办阶级和帝国主义专门豢养着来对付被压迫群众的。当中国人民日益觉醒，反帝反封建的怒潮冲击着反动统治时，他们就拼命叫嚷要“中庸之道”呀，“费厄泼赖”呀，装出一付调和、公允之状。别的狗虽也势利，“但究竟还有些象狼，带着野性”，即“狗相”、“狗性”比较明显，容易识别，容易提防；而

这种“骑墙”的狗，都是两面派，阴险狡猾，比公开的敌人更有欺骗性，危害也更大，故尤非打不可。

“但若是自己过于要好，自然不打亦可，然而也不必为之叹息”是一句插话，讽刺那些反对打叭儿狗的人，正是与叭儿狗站在同一立场，情谊深厚，其实亦是同类。

三、末句是反语，“顺便说及”，“似乎……没有”，其实是“特意说及”，“实在很有”。

为什么特意说及？因鲁迅根据阶级斗争的长期经验，深刻体会到这种貌似“公允”而喊“中庸”的人，如陈西滢之流，其实比明火执杖的反动派具有更大的欺骗性和危害性。所以这里特地列一节，专论叭儿狗之该打，把他们的丑恶咀脸和反动本质揭露出来示众。这不但是当时斗争形势的需要，就文章本身来说，对驳斥敌论，阐述主题也有很大关系，故决非是题外话。

以上三节环绕“落水狗”本身进行分析，说明必须痛打的道理。以下则从历史经验和现实斗争的教训用事实进一步作深入论证。

第四节：“论不‘打落水狗’是误人子弟的”，这节以辛亥革命的血的教训论证痛打落水狗的重要性。

一、前两段先提出论点：狗性不会改变，决不能无原则怜悯。

落水狗爬上岸来之后的态度虽可能有不同，但“狗性总不大会改变的”则是它们的本质和共性。这句与第二节“但后来性情还是如此”相呼应，旨在强调“狗性不变”。“假使……或者……但……”旨在强调“现在”，提醒人们看问题必须根据现实情况，防止论敌作抽象的狡辩。接着又针对

论敌可能提出的理由“落水之后，十分可怜”，以医生决不放过霍乱菌为例，说明对有害之物决不能无原则怜悯；对微小而表面看来老实的霍乱菌尚且如此，何况对祸国殃民疾善如仇的反动派！

二、接着，以辛亥革命失败的教训来论证。

文章先分析了官僚绅士和“革命党人”的态度：官僚绅士对革命者是极端仇视、严酷镇压，甚至以捕杀革命党人作为升官的手段。但革命力量是压制不住的，“革命终于起来了”；一旦革命者起来，那些臭架子的绅士们便立刻盘起小辫，伪装投降，就此潜伏下来。至于“革命党人”，鲁迅以讽刺的笔调写道：则是“一派新气”，“文明得可以”。这“新气”、“文明”即西方资产阶级所谓自由、平等、博爱、宽容等东西，这原是绅士们深恶痛绝的，因为他们决不肯和革命党谈自由、平等、博爱、宽容；但革命党却反而在得势之后，和他们大讲博爱宽容，说是“咸与维新（大家都参加革新了），从此放弃斗争（“我们是不打落水狗的”），让他们埋伏下来，养好创伤，准备卷土重来（“听凭他们爬上来”）。

这样，一个假投降，一个真宽容，其结果就是使落水狗得到爬上来的机会，伏到民国二年，出来咬死许多革命党人，中国又陷入黑暗。原因是“先烈的好心，对于鬼蜮的慈悲”。教训是“以后的明白（有觉悟的）青年，为反抗黑暗计，也就要花费更多更多的气力和生命”。叠用“更多”，表明付出代价之大。

这是鲁迅根据惨痛的历史教训所作的深刻总结，有力地阐明了“不‘打落水狗’是误人子弟的”的观点。

三、援用王金发的例子，进一步论述上述观点。

王金发抓住了杀害秋瑾的谋主大地主章介眉，本想为秋瑾报仇，却为了表示“不修旧怨”而将他放了，结果自己却死在章介眉手中。“与有力”，从中出大力的意思。

文章以这一事例为论据，具体，典型，有说服力，同时也为下文“不打落水狗，反被狗咬了”作了说明。

四、最后一段是对杨荫榆、陈西滢等反动文人的顺手一鞭。

“这人现在也已……”一句，指章介眉这种咬人的恶狗虽死，但在那里专横跋扈作威作福的也还是这班鬼蜮。鲁迅在《阿Q正传》中写过：“革命党虽然进了城，倒还没有什么大异样。知县大老爷还是原官，不过改称了什么，而且举人老爷也做了什么……，带兵的还是先前的老把总……。”秋瑾的故乡没有例外地也还是鬼蜮的天下。“年复一年，丝毫没有长进”。这就是不打落水狗的结果，好人遭殃，坏人当道。

“这一点”即上面所说的坏人“寿终正寝”，而人民仍然受难。陈西滢曾说：“无锡是中国的模范县”（见《闲话》，载一九二五年八月《现代评论》），陈和杨荫榆都是无锡人，鲁迅在这里顺手加以嘲讽，揭露他们的相互勾结。

“洪福齐天”和“寿终正寝”都指坏人没有得到应有的惩罚，说明落水狗是必须痛打的。

第五节：“论塌台人物不当与‘落水狗’相提并论”，这节从当时社会现实情况论述必须痛打落水狗。

一、“犯而不校”的恕道，是儒家骗人的鬼话，压迫者对被压迫者是从来不会“犯而不校”的。“以眼还眼”是针锋相对的直道，但在中国很少有。在中国，最多的是枉道，

即“不打落水狗，反被狗咬了”。正因为是“最多”，故要着重论述一下，并指出这实是“自讨苦吃”，以期引起老实人的觉悟。

二、把“忠厚是无用的别名”作为警句，“也许……但……都也……并非……乃是……”语气数经转折，这些都表明了它是鲁迅归纳了许多苦楚的经历之后，深思熟虑语重心长地说出来的。

这段文章在分析“不打”的原因时，重点在分析“比例错”。错在哪里？一是误将塌台人物与落水狗齐观，即不辨现象与本质；一是不辨塌台人物又有好有坏，即不能将具体情况作具体分析。当时英美日德等帝国主义，为了各自的利益，勾结各系军阀，在我国不断挑起内战，几乎每年都要更换执政者，一批人上台，一批人下台，形成“此起彼伏如转轮”的局面。在革命与反革命的激烈斗争中，也有某些好人暂时失利的情况，对这些，都应作具体分析。文章着重提醒人们要注意那些“靠着冰山，恣行无忌”的坏人，如果对他们不作区别，与一般失势者一律看待，结果就成了纵恶。为了不放走这些坏人，文章又着重揭穿了他们的虚伪狡猾。

“曾经相见，或亲受其噬啮的老实人……”一句，写老实人的吃亏——不但老实得愚蠢，而且还自以为老实得有理，可见受“恕道”的毒害之深。

“殊不知它何尝真是落水”以下几句，写塌台人物的狡猾。巢窟早已造好，食料已经储足，说明他们并未真落水；都在租界，说明他们与帝国主义的关系；假装跛脚，更显得他们的狡猾；“他日复来……”说明狗性不变；“投石下井……”说明报复手段之狠毒。这几句写得又简洁、又深